

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关于模具车间及生产辅助工艺升级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宁开委行审许可字〔2023〕207号

弓箭玻璃器皿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批的《模具车间及生产辅助工艺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本项目位于南京经开区仙新路 88 号，拟在现有厂区内通过购置喷砂机，吹净机，抛光机，精烤炉，熔胶炉等设备，对模具车间进行改造。建成后，本项目加工生产的模具仅用于厂区内现有产品的生产，不作为产品外售。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53 万元。根据环评结论，在符合相关规划和环保政策要求并落实“报告表”所提出的相关污染防治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，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，我局原则同意“报告表”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。

二、在工程设计、建设和环境管理中，须落实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，严格执行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，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，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：

1、项目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制，并做好与红枫科技园内各市政管网的衔接工作，雨、污排口依托现有，不得新增。冲洗废水和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排

新港污水处理厂。

2、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。喷砂工艺产生的粉尘密闭收集，经设备自带的除尘装置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；抛光工艺产生的粉尘由集气罩收集，经布袋除尘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；烤模工艺和清洗工艺产生的废气由集气罩收集，经二级活性炭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；丁基三氯化锡喷涂工艺产生的废气由集气罩收集，经SDG吸附剂+活性炭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；以上废气排口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 32/4041-2021)；厂界非甲烷总烃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 32/4041-2021)。

3、落实隔声减振降噪措施，选用低噪声设备，合理布局噪声设备位置，通过隔声、减振等降噪措施，确保边界噪声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3类标准。

4、通过实行分类收集、安全贮存等，落实固废处理措施。生活垃圾环卫清运；喷砂灰、废砂纸、不合格品、废金属、收集粉尘和废胶套收集后综合利用；废切削液、沾染性废弃物、废轻质白油、废活性炭和废布袋等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。危废库建设执行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7-2023)以及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》(苏环办[2019]327号)相关要求，做好防渗、防淋等措施，转移危废时应按规定办理转移手续。

5、本项目实施后，污染物年排放量核定为：

废水：废水排放量 \leq 1955吨，污染物接管量为化学需氧量 \leq 0.434吨；污染物最终排放量为化学需氧量 \leq 0.098吨。

废气：有组织废气：颗粒物 \leq 0.035吨、挥发性有机物 \leq 0.0459吨；无组织废气：颗粒物 \leq 0.281吨、挥发性有机物 \leq 0.051吨。

6、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，制订应急预案，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，以及风险防控措施、隐患排查频次、培训演练等具体实施要求，并配备应急物资，防止施工和生产过程中发生污染事件。开展环境治理设施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工作，建立健全企业内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及管理责任制度，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、稳定、有效运行，并按“报告表”要求落实日常监测计划，做好监测工作。

三、你公司应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，对“报告表”的内容和结论负责，并依照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规定做好相关工作。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竣工后及时组织验收，经验收合格后方可运行，日常环境监管由栖霞生态环境局负责。

四、本批复生效后，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自本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满5年，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，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。

2023年11月15日

抄送：栖霞生态环境局、经开区环保局、经开区应急管理局

